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中國, 深圳市
2021年6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及林培鋒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唐毅先生、單曉敏女士及晉永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金惠先生、蕭志雄先生及郭素頤女士組成。

*僅供識別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以通讯方式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谭侃先生召集并主持，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版）》等相关规定，修订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0日